

2025年11月召开的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系统阐述了习近平法治思想丰富发展的最新成果，为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提供了根本遵循与行动指南。新征程上，必须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这一重要思想，推动法治中国建设不断向前迈进。今年12月4日是第十二个国家宪法日，12月1日至7日是2025年

编者按

# 以法治之力推动云南高质量发展

黄刚

2025年11月，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召开，明确了习近平法治思想丰富发展的最新成果，是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云南法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围绕“一个跨越”“三个定位”“开创发展新局面”这个总纲，锚定省委“3815”战略发展目标，以法治之力推进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安全和高效能治理，努力以法治现代化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云南篇章。

用心用情服务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治国必治边。云南地处祖国西南边陲，云南法院始终聚焦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底线和要求，履行好惩罚犯罪、保护人民、定分止争、维护公正的重要职能。夯实安全稳定根基。认真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依法严惩涉黑涉恶、毒品、跨境以及严重危害社会治安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各类犯罪，五年间审结刑事案件28.1万件，有力筑牢祖国西南安全稳定屏障。加强民生司法保障。坚持“如我在诉”，深化践行柔性司法理念，审结涉及婚姻家庭、教育、医疗、消费、侵权等民事纠纷58.43万件，促进家庭和睦、社会和谐。预防化解矛盾纠纷。坚持一手抓诉讼定分止争、一手抓前端源头化解，做到既止争于已然，又解纷于未然。出台加强和规范立案申诉工作二十条措施，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建设质效在全国法院长期居于前列。融入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推动立案、速裁、诉讼服务等功能进驻，促推实体、实战、实效运行，规范和加强调解工作，全省法院对接基层治理单位5200余家、入驻解纷人员6700余名，调解各类纠纷106.83万件，“金花调解”“梅葛调解”“阿诗玛调解”等民族特色、地域文化解纷经验得到进一步推广。矢志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的人民好法官、“时代楷模”鲍卫忠，既以司法公平正义维护各族群众合法权益，又以善意文明执行方式化解矛盾纠纷，使良法善治的温度得到彰显。

有力有效守护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地位。云南是重要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和西南生态安全屏障。云南法院深入

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以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建强司法保护组织体系。在全国较早成立了专门的环境资源审判庭，2021年9月成立昆明环境资源法庭，是当时全国第三家、西南地区首家专门环境资源审判法庭，全省逐步形成以高院环境资源审判庭、昆明环境资源法庭、38家基层法院为主的“1+1+38”专门审判组织体系，实行环境资源民事、刑事、行政案件“三合一”审理，执司法之剑护绿水青山。依法严格公正办案。五年来受理各类环境资源案件3.24万件，审结3.14万件。“云南绿孔雀案”作为中国首次濒危野生动植物预防性公益诉讼案，被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列为全球最具代表性、影响力大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十大司法案例之首，入选新时代推动法治进程社会发展每前进一步，法治保障就

“宪法宣传周”，本次活动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宪法深入人心”为主题。值此之际，我们特邀云南省法院系统多位身处实践一线的法律工作者，围绕会议精神和宪法宣传要求，立足各自岗位工作实际，分享如何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日常司法工作，让宪法精神真正深入人心、护航美好生活。

#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扎实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

沈春梅

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八次集体学习时强调，要坚持把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作为边疆治理的底线要求，这为新时代边疆治理指明了方向。人民法院是基层治理的重要力量，大理市人民法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立足边疆民族地区实际，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通过党建引领、机制创新、科技赋能、文化浸润，扎实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

党建引领，夯实基层治理根基。大理市法院坚持党的绝对领导，以“法安苍洱和谐”党建品牌为引领，构建“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工作体系，将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一是构建三级网格化协同治理体系。形成“党组+支部+法官”的工作机制，发挥人民法庭前沿阵地作用，党员干警带头下沉，推行“领导包片、支部包网、干警包点”，指导调解、化解矛盾，助力创建无讼乡村、社区。二是深化“四联七进”工作法。依托市委政法委“1+7”一站式综治服务平台，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对外，推动数据协同与多元解纷。依托大数据平台，向综治中心智能推送、分配涉诉风险预警信息，协同相关责任单位联动处置，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促进基层治理从“部门分割”向“整体协同”转变。

文化浸润，激活基层治理活力。大理市法院注重司法实践与民族文化的深度融合。一是创新双语服务与特色调解。推行双语审判、调解，设立民族特色调解室。自2012年创立大理州首个“金花调解室”以来，选聘熟悉法律、通晓白语、深谙民俗的“金花”调解员，将“和为贵”等传统理念与民族习俗融入调解，形成柔性疏导模式。调解员深入田间地头，运用大本曲、白族调等乡音乡情化解矛盾，并巧妙融入“三道茶”“扎染技艺”等文化元素中的和谐理念，有效解开心结。“有问题找金花”已成为当地群众共识。二是拓展多元解纷“朋友圈”。一方面，借助长者、乡贤、村组干部的威望与群众智慧化纠纷；另一方面，应对新型复杂纠纷，搭建院校共建平台，引入专家学者、博士团队提供专业支持，形成“金花+N”多元解纷模式。该模式已成为大理民俗文化与司法实践相融合的典范及基层治理的亮丽名片。

（作者系大理市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 提升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质效

尹波

未成年人是国家的未来、民族的希望。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要求：“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这为人民法院深入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近年来，昆明市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探索构建司法审判、社会联动、教育预防“三位一体”的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模式，持续推进未成年人权益司法保护工作迈向更高水平，打造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的昆明模式。

持续更新司法理念，不断提升司法保护实效。昆明市坚持“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和“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原则，在各审判领域全面保护好未成年人。一是依法保护未成年被害人合法权益。昆明市坚持未成年被害人利益最大化原则，并严格落实从业禁止制度，筑牢未成年人权益保障“隔离墙”。二是依法惩处未成年人犯罪。在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审理过程中，注重审查未成年被告人的年龄及从首、立功、累犯等法定情节，全面考察被告人的成长经历、监护教育、犯罪原因等，做到轻重有别、区别对待。三是全力维护未

成年人人民权益。坚持未成年人优先保护导向，妥善审理涉未成年人抚养、监护、探视等民事案件，在涉及未成年子女的离婚案件中主动发出“关爱未成年人提示”，最大限度减少因家庭关系变动对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产生的不利影响。主动引入社会专业心理咨询和服务和心理帮扶措施，助力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健康发展。

加强制度机制建设，不断提升宣传成效。昆明市坚持“一盘棋”工作思想，狠抓未成年人审判机构队伍、组织保障，全面落实独具特色的审判制度。一是建立少年审判“四审合一”机制。扎实推进审判机制改革，昆明中院设立有独立建制的未成年人案件审判庭，辖区基层法院均成立未成年人审判工作领导机构及专门审判团队；对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民事、行政、减刑假释案件集中审理。二是建立健全圆桌审判、法庭教育制度。贯彻柔性司法理念，昆明市将传统法式法庭改为圆桌式法庭，组建善于倾听、善沟通的女性审判团队，通过微笑、倾听的方式化解矛盾。深入查找涉案未成年人成长背景、平时表现等情况，将心理干预、救助帮扶等贯穿“庭前调查、庭中教育、庭后帮扶”全链条。三是探索特色帮教机制。自2014年起，昆

明中院联合云南省未成年犯管教所，分性别面向未成年犯开办“彩虹国学班”“蒲公英女子课堂”，教育、感化“高墙内”的未成年人。四是推行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档案管理制度。严格按照法律规定，落实犯罪记录封存制度。同时，对未成年罪犯档案采取专人管理、单独归档，助力未成年罪犯积极改造，重返社会迎接新生活。

注重宣传阵地建设，不断提升宣传成效。昆明市主动融入社会治理体系，积极推动政府职能部门、街道、社区、学校等，全方位开展法治宣传工作。一是建立少年审判“四审合一”机制。扎实推进审判机制改革，昆明中院设立有独立建制的未成年人案件审判庭，辖区基层法院均成立未成年人审判工作领导机构及专门审判团队；对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民事、行政、减刑假释案件集中审理。二是建立健全圆桌审判、法庭教育制度。贯彻柔性司法理念，昆明市将传统法式法庭改为圆桌式法庭，组建善于倾听、善沟通的女性审判团队，通过微笑、倾听的方式化解矛盾。深入查找涉案未成年人成长背景、平时表现等情况，将心理干预、救助帮扶等贯穿“庭前调查、庭中教育、庭后帮扶”全链条。三是探索特色帮教机制。自2014年起，昆

（作者系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 司法护航筑牢滇西北生态安全屏障

陈聪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云南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2025年3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时指出，云南生态地位重要，要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筑牢我国西南生态安全屏障。近年来，迪庆法院融会贯通、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抓牢稳定、发展、生态、强边“四件大事”，以实实在在的司法生态成效，在雪域高原上筑起一道坚实的生态安全屏障，为将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牢记“国之大者”，增强服务保障生态文明建设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将聚焦建设美丽中国、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的重要方面，云南肩负“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的重要任务，迪庆藏族自治州地处“亚洲水塔”东南端，是长江、澜沧江上游重要水源涵养区，承担“黄土高原—川滇生态屏障”和“川滇森林及生物多样性生态功能区”建设重任，生态地位重要但脆弱。近年来，迪庆法院围绕省委“3815”战略发展目标，积极践行恢

复性司法理念，创新裁判与执行方式，公正高效审理环境资源案件。2022年以来，审结相关案件99件，涵盖盗伐林木、危害动植物及非法采矿等类型，助力扩绿、兴绿、护绿。

将服务保障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确保环境资源审判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行。在“两山”理念提出20周年之际，人民法院加强环境资源审判，是使命所系、民心所向。迪庆州拥有“香格里拉”品牌和独特生态优势，2022年获评“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省”，发展绿色产业潜力巨大。迪庆法院围绕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和打造“世界的香格里拉”目标，全面加强环境资源审判。坚持因地制宜，通过增殖放流、补种复绿、劳务代偿等方式，推动受损生态修复。2022年以来，全州法院累计判令赔偿环境修复费用200余万元，补植林木2600余株，以最严密法治守护绿水青山，努力实现惩治犯罪与修复生态的“双赢”。

“法”护绿美乡愁，将绿色生态融入“有一种叫云南的生活”。建设美丽家园是法治中国的重任。在“有一种叫云南

的生活”图景中，生态是迪庆必须抓好的大事，其生态红线占国土面积的63.26%，“三江并流”遗产地过半在迪庆，生态优势显著。依托“香格里拉”“梅里雪山”等品牌，迪庆正将生态资源转化为旅游资源，走好“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之路，让游客切身感受云南生活之美，巩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成果。迪庆法院坚决落实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较早设立“普达措国家公园法庭”，为松茸虫草采集、高原特色产业等提供法治保障。通过新媒体发布信息，推动司法公开，环保微视频《守护》获亚洲微电影节奖项，引导公众从“旁观者”转变为生态“参与者”和“守护者”。

构建协同机制提升环资审判质效，厚植“生态迪庆”高质量发展底色。生态环境保护是系统性工程，需全社会共同共治。迪庆法院坚持“一盘棋”理念，立足党委领导、政府负责、司法保障、社会协同的治理框架，出台相关实施意见，探索构建“专业法律惩治+生态补植修复+社会综合监管”的环资审判新模式，健全会商研判、信息共享、执法司法衔接等六大协作机制，做实“从政治上看，

从法治上办”。

针对环资审判专业性强的特点，迪庆法院完善专门审判体系，自2022年起有序推进案件集中管辖，实质化运行“三合一”审判模式，组建专业审判团队。通过法答问、案例库、业务培训及“以老带新”等方式，着力提升法官综合能力。

以高质效履职促进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书写“两山”转化新篇章。迪庆法院始终以守护“最普惠的民生福祉”为出发点，积极化解涉环境基础设施与资源开发纠纷，严厉打击乱采滥伐、盗捕盗猎等违法行为，监督行政机关履职，保障群众环境权益。2025年1月至9月受理环资案件16件，同比下降27.3%，坚持“谁执法谁普法”，构建立体普法网络，通过巡回审判、典型案例、邀请旁听及“送法进七进”等活动，以“火塘会”“院坝法庭”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引导公众成为生态文明的践行者。践行恢复性司法理念，在盗伐林木等案件中判令被告人补种树木并管护，实现“惩处一人、教育一片、修复一方”。

（作者系迪庆州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代院长）



本版主编：云南日报理论评论部  
电话：0871-64162931、64195021  
邮箱：ynrb-lb@yndaily.com  
更多理论评论文章请扫码进入云南理论网

# “小法庭”打通司法服务“最后一公里”

殷定稳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强调，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乡村治理，完善社区治理。2025年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强调，要围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战略部署，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法治保障，依法保障人民权益，增进民生福祉，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双江拉祜族佤族布朗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勐库法庭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的重要指示精神，不断强基固本，完善社会治理，打通司法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强堡垒。人民法院是党绝对领导下的政治机关，政治性是第一属性，讲政治是第一要求。深刻认识人民法院“首先是政治机关”，法院工作是政治性很强的业务工作，也是业务性很强的政治工作，要不断提高“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的能力和水平。勐库人民法庭充分发挥法庭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坚持党建引领、思想铸魂、组织聚力，推动党建工作与审判业务深度融合，同频共振。严格执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三个规定”，推进“八小时内”和“八小时外”纪律作风建设，做到一起干事、共同担当、共同干净。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守初心。人民法院根植于人民、服务于人民，人民性是最鲜明的底色。勐库人民法庭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司法审判工作深深扎根于人民群众中。践行“如我在诉”的理念，坚持饱含忠群众工作法，将茶道哲理、边疆民族地区文化与司法智慧深度融合，创新提炼“四杯茶”调解法，即一杯“消气茶”以茶润心，二杯“说说茶”以茶明理，三杯“谈心茶”以茶融情，四杯“握手茶”以茶固本，矛盾纠纷在一说、一话、一品、一交心中予以化解。“四杯茶”调解法通过文化润民方式，显著增强了司法公信力与亲和力。

坚持融入基层治理固阵地。如何应对基层社会治理中的新矛盾、新挑战，更好回应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新要求、新期待，坚持源头治理，探索矛盾纠纷化

（作者系临沧市双江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